

南區區議會

動議辯論：要求在黃竹坑興建社區會堂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各議員就下文所述動議進行討論及作出決議。

背景及建議

2. 徐遠華先生以書面（**附件一**）提出，要求在 2012 年 5 月 17 日舉行的南區區議會第四次會議上，就以下動議進行討論，並獲歐立成先生及羅健熙先生和議：

「本會要求政府開始籌備於新會商會陳白沙紀念中學旁的預留用地興建社區會堂，以期在黃竹坑臨時巴士總站搬回原址後，儘早於上址興建社區會堂，以配合居民需要及社區長遠發展。」

3. 南區區議會主席同意將有關動議納入南區區議會第四次會議的議程。規劃署就有關用地提供的資料載於**附件二**，民政事務總署對有關建議的回應載於**附件三**。

徵詢意見

4. 請各議員就上述動議發表意見及進行表決。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2 年 5 月